法務部舉辦通姦罪應否除罪化公聽會

【本刊訊】鑒於通姦罪應否除罪化 議題,長久以來社會各界存有歧異看 法,法務部為了解目前各界意見,以 作為修法之參考,於11月28日假5樓 大禮堂舉行「通姦罪應否除罪化」公 聽會,現場來自各機關、團體代表及 民眾計約200人參加。

本次公聽會由政務次長吳陳鐶主 持。立法委員尤美女亦派員到場關 心。會中首先邀請中央警察大學行政 警察學系暨警察政策研究所教授許福 生、國立交通大學科技法律研究所副 教授林志潔、國立臺北大學法律系助 理教授官曉薇、最高法院檢察署檢察 官朱富美、臺灣高等法院刑事庭法官 邱忠義、臺北市晚晴協會義務律師紀 冠伶等專家學者,從學理與實務面向 出發開始本次公聽會之引言論述。再 由與會機關、團體代表即婦女新知基 金會秘書長林實芳、臺北市晚晴協會 理事長林立訢、臺灣犯罪被害人人權 服務協會理事長趙惟漢、中華民國律 師公會全國聯合會律師代表池泰毅及 司法院、行政院性平處、行政院衛生 福利部代表等人陸續表達意見。最後 由民眾自由發表看法,並與專家學者 作意見交流。

邇來各界對於刑法第239條通姦罪 之存廢多所關注。法務部於102年4 月、5月先後2次委託專業民意調查 機構進行調查,結果顯示反對廢除通 姦罪之比例分別為82.2%及77.3%。 顯見我國國內民眾及實務上之看法與 許多學者專家間仍有極大歧見。通姦

罪是否造成對女性之歧視?是否侵害 隱私權?婚姻及家庭制度需不需要以 刑罰手段來保護?我們的社會應已成 熟到可以理性辯論。為廣納社會各界 意見,並尋求共識,特舉辦本次公聽

公聽會中專家學者對於通姦罪應否 除罪問題,呈現正反二面意見勢均之 情形。機關、團體代表意見亦各有贊 成與反對廢除之理由。相信對於是否 修法應具有重要的參考價值。



估。

馬處長重申臺美在人口販運方面繼 續維持良好合作關係,並表示樂見我 國司法改革之努力及兩岸司法互助之 成效,對於我國就開放外國律師服務 業來臺政策之審慎亦表讚許。臺美司 法互助向來順暢成功,希望能夠保持 此等合作關係。



富童趣的創意漫畫,特別與臺北地下 街合作,在12號廣場(Y3、Y4出入 口),於11月30日起,將這些精采的 得獎作品進行為期3週的展覽。



羅部長接見美國在臺協會新任處長馬啟思

【本刊訊】美國在臺協會新任處長 馬啟思由政治組組長柯有為、政治官 杜覺智、安全官何浩宇及處長辦公室 翻譯蔡佳珍陪同,於11月25日上午至 法務部拜會,由部長羅瑩雪親自接 見。

羅部長對馬處長到訪表示歡迎,馬 處長亦感謝部長撥冗接見。中華民國 與美國交流合作關係密切,馬處長特 別稱許我國在人口販運防制方面之積 極作為,自2010年起已連續4年被美 國國務院評列為第一級名單。同時, 對於羅部長多年來致力於人口販運及

兒童保護議題表示敬佩。

在會談中,美方就人口販運中漁工 勞力剝削、司法改革中陪審制度之引 進、兩岸司法互助現況、外國律師來 臺執行業務狀況等議題交換意見。羅 部長表示我國檢察官對於人口販運案 件均非常認真努力偵辦,然而此類案 件需要相關國家協助調查取證,以及 被害人配合訴訟程序之進行,有時候 因司法互助不易或被害人急於返國, 而影響偵查。至於陪審制度之引進涉 及高成本及程序複雜性,目前我國正 在試辦人民觀審制,但其成效尚待評

法務部舉辦炎夏『漫』活創意說『書』領獎活動

【本刊訊】法務部主辦的「炎夏 『漫』活,創意說『畫』」-102年暑 期少年兒童犯罪預防四格漫畫徵稿活 動,於11月30日上午假臺北地下街12 號廣場(Y3、Y4出入口)舉行頒獎 典禮,法務部部長羅瑩雪親自出席頒 獎。

本次徵稿活動從本(102)年7月 1日開始進行徵件,共有944件漫畫 作品投稿,包括國小A組(一至三 年級)241件、國小B組(四至六年 級)418件、國中組151件、高中組 134件。參賽學生作品關注的主題前3 名,分別為物質濫用之毒品犯罪及菸 酒問題、校園霸凌、竊盜及搶奪等財 產犯罪。經過3階段的評選後,最後 選出32件的得獎作品。

為讓社會大眾有機會欣賞到這些饒